

大仁科技大學

專科部學生申請轉科組實施要點

94.10.19 教務會議通過

95.05.17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6.10.1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7.03.19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7.10.20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3.05.0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辦理專科部學生轉科組事宜，依據「專科學校法施行細則」及本校「專科部學生學籍規則」，訂定「大仁科技大學專科部學生申請轉科組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專科部學生入學本校就讀滿一學期，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及二專一年級學生得申請轉科組，五專部三年級學生僅能申請降轉二年級升三年級。
- 三、學生修滿一學期或一學年者，得申請轉入各科一年級或二年級肄業。其於第三學年申請者，得轉入性質相近科組三年級或降轉二年級肄業。
學生申請轉科組以轉入後在規定修業年限內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)可修滿應修畢業學分者為原則。
復學生因原肄業科組變更或停辦時，得依學生興趣，提出申請並輔導至適當科組修業。
- 四、學生具有下列情形者不得申請轉科組。
 - (一)因故請准休學期間內。
 - (二)停學期間內者。
- 五、申請轉科組之學生應於規定時間內向教務處註冊課務組、進修部教務組領取申請書，於備齊各項文件後，向申請轉入之系組提出申請。
- 六、各系得自訂轉科生甄試規定，經提報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核備後，做為系科辦理轉科組事宜之參考準據。
- 七、申請轉科組之審核方式分初審與複審兩階段進行。初審由各學系成立審查小組，依自行訂定之審查標準審核；各系於完成初審作業後，將初審名單提交教務單位統一彙整後，提送校內轉系(科)組委員會進行複審。
- 八、各學系辦理轉科組之最後錄取名單由教務單位統一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合格申請人。
- 九、各科招收轉科組學生名額，以不超過該系組一年級原核定新生名額總數加一成為限。各科組學生人數資料，由教務處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提供各學系審查委員會參考。
- 十、學生轉科組以一次為限，核准轉科組學生名單經公告後，申請人應在規定期限內，依本校「學生抵免學分暨修課處理要點」，辦理學分抵免認定手續。若遇特殊情況者，申請人得於轉入新系三週內申請放棄，重回原學系就讀。
- 十一、經核准轉科組學生應辦理學分承認，凡轉入年級前本科組應修科目已在原科組修習及格，經轉入科組核准承認者可抵免修，但仍須在規定期限內修足轉入學系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，方取得畢業之資格。
- 十二、轉科組學生之學分抵免，依本校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暨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- 十三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